

巡察公告

根据学校党委统一部署，十二届党委第二轮第三巡察组于2024年11月7日至12月7日进驻法学院党委进行巡察。

巡察组根据学校党委的要求，对法学院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特别是主要负责人进行监督。巡察主要内容：1. 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以及教育部党组、学校党委工作要求情况；2.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情况；3. 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情况；4. 落实巡视巡察、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和主题教育检视问题整改及成果运用情况。突出政治巡察，着力发现学院党委在履行职能责任、全面从严治党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巡察组在巡察期间，将通过听取工作汇报、列席有关会议、受理来信来访来电、个别访谈、查阅资料和走访调研等方法广泛听取意见，深入了解情况。

巡察组不干预被巡察单位正常工作，不查办案件。

巡察期间，如需反映学院领导班子及其成员上述方面情况的，可以直接向巡察组面谈，可通过以下方式反映：

联系电话：15201344912

意见箱地点：思源西楼7层大厅

邮箱：xcb@bjtu.edu.cn

特此公告

